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文件的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Topsports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滔搏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的[編纂]數目：[編纂]（視乎是否行使
[編纂]而定）

[編纂]數目：[編纂]（可予[編纂]）

[編纂]數目：[編纂]（可予[編纂]及
視乎是否行使[編纂]而定）

最高[編纂]：[編纂]

面值：每股股份[0.000001]港元

[編纂]：[編纂]

聯席保薦人

Bank of America
Merrill Lynch

Morgan Stanley
摩根士丹利

[編纂]、[編纂]及[編纂]

〔●〕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五「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一節所指定文件[已]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的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的內容概不負責。

[編纂]預期由本公司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於[編纂]（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通過協議釐定。除非另行作出公告，否則[編纂]不會高於每股[編纂]，且目前預計不會低於每股[編纂]。倘本公司與[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因任何理由未能於[編纂]或之前協定[編纂]，則[編纂]（包括[編纂]）將不予進行並告失效。

潛在投資者於作出投資決定前應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的全部資料，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倘於[編纂]上午八時正前出現若干理由，[編纂]（代表[編纂]）可終止[編纂]於[編纂]下的責任。該等理由載列於本文件「[編纂]」一節。閣下務請參閱該節以了解進一步詳情。

[編纂]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亦不得在美國境內[編纂]、出售、抵押或轉讓，惟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及適用美國州證券法登記規定的情況或無須遵守相關規定的交易則除外。[編纂](i)僅於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的情況下在美國境內向第144A條定義的合資格機構買家及(ii)根據S規例在美國境外於離岸交易中[編纂]及出售。

[編纂]